

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  
「生命教育議題專業培力課程之一、之二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111 年 7 月 20 日臺教學(二)字第 1112804009 號教育部生命教育推動方案
- 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1 月 1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159418 號函
- (三) 新竹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110174147 號 11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(生命教育補助項目)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升教師對新課綱生命教育議題五大學習主題內涵之認知與理解。
- (二) 透過生命教育議題結合非正式課程實例分享，提昇學校教、學、輔等處室各活動跨域整合之實踐。
- (三) 透過生命教育主題落實於正式課程之實例分享，提昇教師在綜合活動領域及社會領域之生命教育課程實踐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8 月 17 日 8：30-16：30

五、課程主題：

- (一) 生命教育議題結合非正式課程實例分享與實作。
- (二) 生命教育學習主題融入正式課程實例分享與實作。

六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禮儀教室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

- (一) 本市各國中小班級導師、綜合活動領域、生活課程教學教師或生命教育種子教師。
- (二) 本市各國中小輔導及教務行政人員。
- (三) 36 班以上學校請依據上述(一)和(二)兩類人員各派員 1 人(共計 2 人)、

36 班以下學校請依據上述(一)和(二)兩類人員擇一派員 1 人，以 50 人為上限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為課前資料準備及課後研習時數核算之效率，請於 8 月 14 日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九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提升對生命教育議題五大學習主題內涵之理解與正式、非正式課程實踐。

十一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，辦理本案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，不足部分由新竹市政府自籌經費。

十二、其它：

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(報到、綜合座談不核時數)

(三) 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規定予以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## 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 「認識生命教育議題與非正式課程實例分享」課程規劃表

- ◎研習地點：舊社國民小學禮儀教室
- ◎研習時間：112 年 8 月 17 日 8：30-16：30
- ◎課程規劃：共 6 小時
- ◎講師介紹：

主題一：生命教育五大主題內涵介紹

講師：廖勇潭主任

1. 學歷：新竹教育大學學校行政所。
2. 經歷：教育部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 生命教育進階種子教師。

主題二：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正式、非正式課程實作

講師：彭桂枝老師

1. 學歷：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
2. 經歷：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董事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人/講師	備註
112/8/17 星期四	08:30-08:50	報 到	舊社國小輔導室	
	08:50-09:00	開 幕	舊社國小校長	
	09:00-12:00	生命教育五大主題內涵介紹	廖勇潭主任	
	12:00-13:00	午餐	舊社國小輔導室	
	13:00-16:00	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正式、非正式課程實作	彭桂枝老師	
	16:00-16:30	綜合座談	舊社國小輔導室	